

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赣县区卫健委是主管卫生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隶属卫健委管理，乡镇预防接种单位业务上接受区疾控中心，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各股室卫健委管理，主要职责是：

1、乡镇预防接种单位负责辖区内的传染病防治工作，包括传染病疫情监测管理，在县疾控机构的指导下对疫情进行控制、落实各项传染病控制措施；

2、乡镇预防接种单位负责辖区内的免疫规划工作，包括组织控制冷链运转、对村级计划免疫工作进行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做好免疫规划报表的上报工作等；

3、乡镇预防接种单位协助区疾控中心监督管理辖区内的公共场所、学校、放射等卫生工作；

4、乡镇预防接种单位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积极参与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上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5、负责其他卫生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 1 个

编制人数小计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64 人。

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4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64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9 人，遗属人数 8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1）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单位。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单位,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6.4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8.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1.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3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96.4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06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单位。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5.6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8.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2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1.1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6.4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5.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4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支出。（详见附表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详见附表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

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元。

(九)项目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详见附表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赣县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减 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比上年减 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

业方面的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